



**STARLITE**  
HOLDINGS LIMITED

星光集團有限公司\*

A Member of the Starlite Group  
(Incorporated in Bermud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STOCK CODE 股份代號: 403

Website : <http://www.hkstarlite.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starlite>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之中期業績公佈**

**中期業績 (未經審核)**

董事會謹公佈星光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綜合業績及去年同期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收益表**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3	625,977	634,547
銷售成本		(489,081)	(494,938)
<b>毛利</b>		<b>136,896</b>	<b>139,609</b>
其他收益 — 淨額	4	723	426
銷售及分銷費用		(30,420)	(32,306)
一般及行政開支		(62,583)	(62,392)
<b>經營溢利</b>	5	<b>44,616</b>	<b>45,337</b>
融資成本 — 淨額	6	(8,042)	(8,615)
<b>除稅前溢利</b>		<b>36,574</b>	<b>36,722</b>
所得稅開支	7	(7,039)	(8,527)
<b>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b>		<b>29,535</b>	<b>28,195</b>
<b>按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計算之每股盈利</b> (每股以港仙呈列)	8		
— 基本		6.88	6.56
— 攤簿		6.87	6.56
<b>股息</b>	9	<b>6,442</b>	<b>6,442</b>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未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6,158	448,01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27,025	26,82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75	1,543
		<u>494,458</u>	<u>476,38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9,248	105,274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10	296,898	195,017
預付款項及按金		14,182	15,094
現金及現金等值		127,638	107,043
		<u>537,966</u>	<u>422,428</u>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融資		179,306	172,529
財務契約債務，即期部份		2,100	2,565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11	224,571	154,211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款		62,412	49,260
即期所得稅負債		27,346	22,035
		<u>495,735</u>	<u>400,600</u>
<b>流動資產淨額</b>		<u>42,231</u>	<u>21,828</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536,689</u>	<u>498,213</u>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		117,231	106,974
財務契約債務，非即期部份		1,839	2,85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332	13,303
		<u>132,402</u>	<u>123,135</u>
<b>資產淨值</b>		<u>404,287</u>	<u>375,078</u>
<b>股本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42,947	42,947
儲備	12	361,340	332,131
股東權益		<u>404,287</u>	<u>375,078</u>

附註：

## 1. 編製基準

此等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此等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一併細閱。

## 2. 會計政策

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乃與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所採納及刊載者一致。

以下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須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採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財務報表的呈報：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勘入式衍生工具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報告及減值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1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集團及庫務股份交易

採納該等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對本集團之中期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構成任何重大影響。

以下已頒佈之新準則、準則修訂及詮釋於截至二零零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尚未生效，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修訂本）	借貸成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業務分部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2號	服務特許權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3號	顧客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界定利益資產之限制、最低撥款規定及其相互關係

### 3. 分部資料

(a) 收入之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銷售包裝材料、標籤、紙類製品及環保產品	619,761	628,558
其他	6,216	5,989
	<u>625,977</u>	<u>634,547</u>

(b) 主要分部報告 — 業務分部

本集團主要從事印刷及製造包裝材料、標籤、紙類製品及環保產品。由於本集團之總資產，銷售及業績均大部份歸屬於印刷及製造包裝材料、標籤、紙類製品及環保產品，所以並無呈列按業務分部資料。

(c) 從屬分部報告 — 地區分部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業績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sup>1</sup>		
香港及中國內地	272,512	273,043
美國	163,092	198,268
歐洲	90,648	74,114
東南亞	76,090	69,073
其他	23,635	20,049
	<u>625,977</u>	<u>634,547</u>

<sup>1</sup> 以地區劃分之收入，乃根據商品付運之目的地而決定。

	<b>未經審核</b>	
	<b>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b>二零零七年</b>	<b>二零零六年</b>
	<b>千港元</b>	<b>千港元</b>
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香港及中國內地	12,510	9,283
美國	7,370	9,449
歐洲	4,004	3,808
東南亞	4,564	4,637
其他	1,087	1,018
	<u>29,535</u>	<u>28,195</u>

各地區劃分之業務間並無重大銷售。

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資產如下：

	<b>未經審核</b>	<b>經審核</b>
	<b>二零零七年</b>	<b>二零零七年</b>
	<b>九月三十日</b>	<b>三月三十一日</b>
	<b>千港元</b>	<b>千港元</b>
香港及中國內地	938,676	813,489
新加坡	93,748	85,324
	<u>1,032,424</u>	<u>898,813</u>

總資產按資產地區所在地劃分。

本集團的資本開支分析如下：

	<b>未經審核</b>	
	<b>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b>二零零七年</b>	<b>二零零六年</b>
	<b>千港元</b>	<b>千港元</b>
香港及中國內地	40,608	53,154
新加坡	32	476
	<u>40,640</u>	<u>53,630</u>

資本開支按資產所在地劃分。

#### 4. 其他收益 — 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滙兌收益淨額	407	4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2)	(13)
出售其他非流動資產之收益淨額	318	-
	<u>723</u>	<u>426</u>

#### 5. 經營溢利

期內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21,285	116,821
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及租賃土地及土地使 用權攤銷	30,319	28,479
應收賬款減值撥備	494	5,600
	<u>152,108</u>	<u>150,900</u>

#### 6. 融資成本 — 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貸款利息	8,437	8,736
財務契約之利息	124	330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519)	(451)
	<u>8,042</u>	<u>8,615</u>

## 7.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根據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二零零六年：17.5%）之稅率提撥準備。海外溢利之稅款，則根據期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提撥。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 香港利得稅	5,904	7,321
— 海外利得稅	1,135	1,105
	<u>7,039</u>	<u>8,426</u>
遞延稅項	-	101
	<u>7,039</u>	<u>8,527</u>

## 8. 每股盈利

###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期內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29,535	28,19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29,476	429,476
每股基本盈利(港仙)	<u>6.88</u>	<u>6.56</u>

##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乃就假設所有具有攤薄潛力普通股獲轉換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之股份為唯一造成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計算方法乃按尚未行使購股權所附帶認購權之貨幣價值，可按公平值(按本公司股份平均每日市價釐定)收購之股份數目。上述計算之股份數目會與假設行使購股權而應已發行之股份數目比較。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釐定每股攤薄盈利所用之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29,535	28,195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29,476	429,476
購股權之調整(千股)	325	-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29,801	429,476
每股攤薄盈利(港仙)	6.87	6.56

## 9. 股息

	未經審核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七年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擬派中期股息 — 每股港幣1.5仙(二零零六年: 1.5仙)	6,442	6,442

## 10. 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給予顧客信貸期限一般為30天至120天。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 至 90 天	270,969	168,780
91 至 180 天	25,115	22,759
181 至 365 天	1,551	22,583
超過 365 天	22,899	4,022
	<hr/>	<hr/>
	320,534	218,144
減：應收賬款呆壞帳撥備	(23,636)	(23,127)
	<hr/>	<hr/>
	296,898	195,017
	<hr/> <hr/>	<hr/> <hr/>

## 11.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

貿易應付賬款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零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1 至 90 天	200,508	124,209
91 至 180 天	20,067	20,740
181 至 365 天	2,271	8,038
超過 365 天	1,725	1,224
	<hr/>	<hr/>
	224,571	154,211
	<hr/> <hr/>	<hr/> <hr/>

## 12. 儲備

變動之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股份酬金 儲備	匯兌儲備	投資儲備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零七年 四月一日結餘	104,157	1,169	1,136	7,662	722	217,285	332,131
公平價值收益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184)	-	(184)
匯兌差異	-	-	-	5,891	-	-	5,891
	<u>          </u>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 收入淨額	-	-	-	5,891	(184)	-	5,707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 人應佔溢利	-	-	-	-	-	29,535	29,535
	<u>          </u>						
期內已確認總收入	-	-	-	5,891	(184)	29,535	35,242
已付二零零六/ 二零零七末期股息	-	-	-	-	-	(6,442)	(6,442)
僱員購股權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	-	409	-	-	-	409
	<u>          </u>						
於二零零七年 九月三十日結餘	<u>104,157</u>	<u>1,169</u>	<u>1,545</u>	<u>13,553</u>	<u>538</u>	<u>240,378</u>	<u>361,340</u>

## 12. 儲備 (續)

	未經審核						總額 千港元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股份酬金 儲備 千港元	滙兌儲備 千港元	投資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四月一日結餘	104,157	1,169	975	(1,814)	359	197,628	302,474
公平價值收益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	-	93	-	93
滙兌差異	-	-	-	2,280	-	-	2,280
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 收入淨額	-	-	-	2,280	93	-	2,373
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 人應佔溢利	-	-	-	-	-	28,195	28,195
期內已確認總收入	-	-	-	2,280	93	28,195	30,568
已付二零零五/ 二零零六末期股息	-	-	-	-	-	(6,442)	(6,442)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結餘	104,157	1,169	975	466	452	219,381	326,600

## 業績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之營業額約為六億二千六百萬港元，較去年同期下降百分之一。純利約為三千萬港元，上升百分之五。

期內，美國市場大規模回收中國製消費品，導致「中國產品」的安全性受到廣泛質疑，拖累部分客戶暫時流失訂單，其給予本集團的訂單相應下降。此外，鑑於次按風暴引致消費者信心不穩，客戶普遍採取審慎落單策略，並要求更相宜的訂單價格。面對這些挑戰，集團作為優質可靠的生產商，憑著實力和優勢進一步擴大產品系列和客戶基礎，成功地把不利因素對營業額的影響減至最低。

在營業額欠缺增長以及在內地經營成本上漲和業內競爭加劇的情況下，集團仍能錄得純利上升，實在令人分外鼓舞。這反映了集團控制成本得宜，也反映了蘇州和新加坡附屬公司的表現理想。集團會採取措施進一步提高盈利能力，有關詳情載於下文。

##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定向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名列股東名冊的股東，派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1.5 仙（二零零六年：港幣 1.5 仙）。有關股息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十八日（星期五）派發。

## 業務概況及前瞻

### 香港 / 中國內地業務

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集團華南包裝印刷業務營業額下降，主要由於部分客戶被中國製消費品的安全問題波及而減少訂單所致。由於傳媒大肆渲染有關問題，令即使全無相關的紙類製品的銷量亦受影響。這個不利環境打擊整個包裝印刷行業，導致業內競爭進一步加劇。另一方面，內地經營成本持續上漲，令同業的邊際利潤進一步收窄。在此情況下，集團華南包裝印刷業務盈利未能保持增長。

集團華東業務表現較佳。蘇州附屬公司轉虧為盈後，進一步發揮擴產帶來的規模經濟效益，並且在長江三角洲市場取得更多訂單。

集團相信，中國製消費品安全問題在美國廣被報道，是集團增加市場份額的好機會。鑑於客戶要求內地生產商提供更嚴格的質量保證和認證，規模較小的競爭對手未必能達到要求，而像本集團等有聲譽及具規模的公司可望受惠。集團現正循此方向採取新的銷售策略，藉此進一步擴大產品系列和客戶基礎。

## 蘇州附屬公司

回顧期內，蘇州附屬公司錄得理想盈利，營業額快速增長。這是繼去年度轉虧為盈後再接再厲的成果，充分證明集團在華南以外開發生產基地，並把銷售目標擴展至華東市場，確實是明智的決定。

展望未來，蘇州附屬公司料可進一步受惠於長三角消費市場的蓬勃增長，長三角以上海為龍頭，區內其它城市亦會緊緊跟上。

## 韶關新廠

回顧期內，韶關新廠承接更多集團深圳廠和廣州廠的訂單，有助集團華南業務紓緩工資上漲的影響。

如去年年報所述，集團現正考慮整合資源策略，其中包括由韶關新廠統一生產環保產品和紙類製品。這是集團從華南整體生產佈局著眼的優化資源方案之一，其它提高資源效益的方案亦在考慮之列。

## 新加坡業務

受惠於環球經濟及區內貿易增長，新加坡附屬公司面對亞洲同業競爭仍能錄得理想的營業額和盈利。

四月初，新加坡附屬公司訂立協議，收購 Taspack Industrial Sdn. Bhd. (「Taspack」) 百分之七十五權益。Taspack 主要從事印刷包裝物料、紙箱及使用手冊生產。該項交易須待數項條件達成後始告完成。經對 Taspack 進行財務盡職審查後，有關結果未能達到新加坡附屬公司的要求。買賣雙方再次磋商協定價值，但未能達成共識，故於九月終止交易，集團已就此發出公告。

集團仍會繼續尋找機會，進一步提升新加坡附屬公司的營業額和盈利，增加集團在亞洲和大洋洲地區的銷售業務。

## 未來展望

鑑於次按風暴愈演愈烈，有釀成信貸緊縮並危及美國經濟之勢，故美國聯邦儲備局於十月底減息四分一厘，基準利率降至四厘半。聯儲局的聲明指出，減息後「通脹上揚的風險大致平衡了經濟增長放緩的風險」。約同一時間，國際貨幣基金把環球經濟明年增長預測，由百分之五點二調低至百分之四點八，以反映信貸市場的收緊，但預期中國、印度和俄羅斯等新興國的蓬勃增長，可彌補美國經濟的放緩。

上述分析顯示，環球經濟可望保持溫和增長，而中國和其它新興國家應可維持良好勢頭。集團積極部署靈活應變，藉此掌握機會以及防患未然。競爭加劇與毛利收縮，都是環球大勢所趨。集團致力透過新舉措為現有業務增值及建立新的業務優勢，務求在競爭中突顯所長及突圍而出。管理層會小心研究各項方案，並以股東的最佳利益為依歸。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集團的主要資金來源，包括業務經營帶來的現金收入及中港兩地銀行界提供的信貸融資。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集團的現金和銀行結餘及短期銀行存款共約一億二千八百萬港元。

回顧期內，集團的利息支出約為八百六十萬港元，去年同期約為九百一十萬港元。現時，集團約有八千三百萬元人民幣銀行貸款，乃為集團位於深圳、廣州、韶關及蘇州的生產基地提供營運資金。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集團營運資金錄得約四千二百萬港元盈餘，而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則有約二千二百萬港元盈餘。集團於當日的債務權益比率為百分之八十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百分之七十三），乃根據短期及長期帶息銀行借款及其他借貸（不計貿易信貸）約三億五千二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二億七千二百萬港元），與股東權益約四億零四百萬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三億七千五百萬港元）計算。集團會繼續採取審慎的理財策略，確保資金狀況維持穩健。

##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合共賬面淨值約六千萬港元（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五千四百萬港元）之資產已按予銀行作為後者授予本集團貸款之抵押。

## 匯兌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港元、美金、人民幣、日圓、新加坡元及歐元結算。香港現行之聯繫匯率制度令美元／港元匯率相對穩定。而集團現有以人民幣結算之銷售收益，有助減低集團內地附屬公司以人民幣結算之經營費用所承擔之貨幣風險。至於涉及日圓和歐元之交易額，主要為集團購買機器付出，並普遍以遠期合約對沖匯率風險。

## 人力資源發展

集團現僱用超過八千名員工。集團與員工一直保持良好關係，除為員工提供合理薪酬和獎勵外，並實施各項員工技能培訓計劃。集團設有購股權計劃，可選擇部分對集團有貢獻的員工（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授予購股權。隨著「星光管理學院」啓用，集團致力為員工提供各項持續性的培訓及人才發展計劃。集團將繼續研究與中國內地的大學和海外的教育機構合作，開辦其他專業實用技術課程。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之所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本集團之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議本集團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商討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項，包括審議此等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 買賣或購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及標準守則

董事會認為，除下文所述偏離者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內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應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林光如先生目前兼任該兩個職位。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可讓本公司更有效及有效率發展長遠業務策略以及執行業務計劃。董事會相信，董事會由經驗豐富的優秀人才組成，加上相當成員均為非執行董事，故足以確保有關權力及職權能充分平衡。

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而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特定任期委任，惟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彼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及重選。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彼等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規定所載規定標準。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轉讓之登記。為確保股東有資格取得中期股息，股東須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將所有股份轉讓文件及其股票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業績報告

本公司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欄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hkstarlite.com>覽閱。截至二零零七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報告將寄交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星光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光如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林光如先生、楊翠女士、戴祖璽先生、張志成先生及林必旺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裕光先生、郭琳廣太平紳士及譚競正先生

\*僅供識別